**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四害”及红火蚁、隐翅虫、臭虫防治服务**

**项目编号：GXNNJSXY2022010HQ02C**

**询价文件**

采购单位：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2022年12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2

第二章 采购需求书…………………………………………………4

第三章 询价须知……………………………………………………50

第四章 合同格式……………………………………………………59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60

第一章 询价邀请函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以下简称“采购人”）对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四害”及红火蚁、隐翅虫、臭虫防治服务以询价方式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1. 采购项目编号：GXNNJSXY2022010HQ02C

二、项目名称：“四害”及红火蚁、隐翅虫、臭虫防治服务。

三、采购预算金额：80000元。

四、采购数量：一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1、项目编号：GXNNJSXY2022010HQ02C

2、采购内容：详见询价文件第二部分“采购需求书”的内容。供应商须对全部采购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3、使用非财政性资金。

4、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方案。

六、供应商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机构（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2.1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供应商未被采购人曝光或记录供应商不良行为（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4、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截图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在开标当天查询验证）。

7、供应商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供应商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截图作为证明材料，采购人在开标当天查询验证）。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询价文件索取：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到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sj.nanning.gov.cn/）或广西南宁技师学院网站（https://www.nngjjx.com/）的通知公告处下载。

八、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12月14日上午10:00。

九、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南宁市大学西路157号广西南宁技师学院综合楼16楼1606室，不接收邮寄方式递交的响应文件。

十、联系事项

采购人：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联系地址：南宁市大学西路157号，联系人：刘老师，联系电话：0771-4928055。

发布人：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发布时间：2022年12月8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书

**一、说明：**

（一）供应商须对本项目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项目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二）采购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供应商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三）使用财政性资金，但本项目采购内容为集中采购目录以外且采购限额标准以下，不纳入政府采购管理范围，由采购人按本单位的内控制度自行采购。

**二、采购内容简述**

（一）采购内容：详见“四、采购清单”；

（二）采购数量：详见“四、采购清单”；

（三）采购要求：详见“五、商务要求”；

（四）采购预算金额：人民币80000.00元（供应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项目概况**

1.本次招标项目范围：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四害”及红火蚁、隐翅虫、臭虫防治服务。

2.成交供应商承担及负责询价文件规定应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的一切事宜及责任，包括项目货物供货、包装、运输、保管、验收及相关服务等。

3.除非征得采购人同意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转包或分包本项目。

4.供应商应提供已注册品牌制造商原装、全新的、符合国家及用户提出的有关质量标准的货物。

5.所有货物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采购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6.货物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能够准确无误地表示货物的型号、规格、制造商。

7.供应商在供货时，应提供货物清单，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询价文件和报价文件中的有关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验收。

8.本次投标应为包供货、包装、运输及售后服务的全部内容，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向采购人加收其他任何费用。

★9.供应商所提供货物的数量及技术参数等不能低于询价文件所提出的要求。

**★**10. 一个学期内，供应商存在无正当理由被投诉二次（含二次）以上或被给予采购项目质量评价一次差评的，将被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供应商若存在不良行为，本单位可终止本项目合同，或曝光其不良行为，或禁止该供应商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本单位的一切校内采购活动。

**四、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参考品牌** | **规格/型号或主要技术要求** | **单位** | **数量** | **分项预算合价（元）** |
| 1 |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四害”防治服务 |  | **一、防治地点（范围）：**广西南宁技师学院所辖校园区域。  **二、防治项目：**灭鼠、蚊、蝇、蟑螂。  **三、防治时间：** 2023年 1 月 11 日至2024年 1 月 10 日（起始时间以签订除“四害”服务合同之日算起）。  **四、防治频次：**  （一）灭鼠：新校区、民族校区、二轻校区，每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其他校区每两个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二）新校区、民族校区、二轻校区灭蟑螂、蝇、蚊，每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发现虫情应随叫随到；其他校区灭蟑螂、蝇、蚊，每两个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发现虫情应随叫随到。  **五、灭鼠措施**  **（一）环境防制**  1.对于门窗、下水道口等鼠类活动的主要场所要加强完善防鼠设施，把通往建筑物内的洞口堵死，防止鼠类自由出入。  2.堵塞鼠洞，尽可能破坏老鼠在室内外的栖息环境，有效控制繁殖量和降低鼠密度。  **（二）药物防制**  **1.准备工作**  （1）灭前鼠密度调查：通过粉迹法或饵料消耗法查清鼠密度及老鼠活动的主要场所、鼠道走向，为提高投药的准确性及确定防治重点作好准备。  （2）选配饵料：通过饵料消耗法调查了解鼠类对备选饵料的适口性，确定应用的饵料，并选用国家允许使用的慢性抗凝血灭鼠剂配制成适口性好毒饵，以便大限度提高鼠类取食率。  **2.投药灭鼠操作步骤**  鼠类在不同季节、气候对各种饵料的适口性不一样，根据这一特性，选用不同的药物、饵料，按照不同的浓度配制成各种毒饵（谷物、蜡块、粉粒、毒水），例如：早春季节，天气较潮湿，就要选择耐水性好，不易发霉的饵料，到深秋季节，气候干燥，则选用含水分较多的饵料，以增强鼠类的适口性。下水道则选择耐水冲刷，耐腐蚀的蜡块等；以达到灭鼠最佳效果。  （1）沿围墙、建筑物周围或有明显鼠道的场所，在不影响环境美观的情况下，采取隐蔽性投药法，灭鼠盒投药灭鼠。  （2）如有外环境，则处理外环境鼠洞，选用环保型挥发性灭鼠剂进行洞口堵塞，让老鼠直接死于洞内。  （3）根据各个灭鼠场所的具体情况，对各场所选用不同的灭鼠毒饵及投药方式，在不影响环境整洁、美观的情况下，进行隐蔽性投药；任何条件下都应在保证安全卫生的前提下投放鼠药，确保卫生安全，又能达到灭鼠的效果。  （4）在不适宜用药物防制的情况下，则采用物理法（鼠夹法、 鼠胶、鼠笼法）防制，保证不构成污染及不造成人员误食中毒。  （5）每次投药灭鼠要进行3－4天的连续投药，每天早上观察毒饵消耗情况，下午或晚上进行补投，使投药达到空间饱和，时间饱和，药量饱和三个饱和的要求，确保灭鼠达到最佳效果。  **3、清捡死鼠**  从投完药后的的第二天起十天内应有专人负责配合清捡死鼠，且在灭鼠期内如发现有异常情况，尽快到现场进行处理。  **4、灭后鼠密度调查**  在灭鼠后第十五天左右进行一次鼠密度调查，确定灭鼠效果，如还发现有鼠情的场所则及时采措施进行补救，使灭鼠达到预订效果。  **六、灭蟑螂**  **（一）准备工作**  1.实地调查：到现场调查蟑螂的种类（美洲大蠊、澳洲大蠊或德国小蠊等）及其主要栖息、活动场所，以便确定防治重点。  2.根据调查情况，选用高效低毒的灭蟑药剂。  **（二）具体措施**  1．如有下水道、粪池等密闭的场所，一般选用高效低毒的杀虫剂，用烟雾技术喷烟雾剂或常量法喷雾直接杀死蟑螂。  2．对公共场所，采用卫生安全的杀虫剂，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用滞溜喷洒或超低容量喷雾法灭蟑。所采用的药剂多为进口杀虫剂，气味小，施药后不留痕迹，不影响环境整洁。  3．在不宜直接喷洒的场所，采取药膏投饵，让蟑螂取食、中毒死亡。  **（三）灭效评估：**以桂爱卫会发（1997）第18号文件《灭鼠、蚊、蝇、蟑螂标准》为依据，每次施工后灭效大于80％为合格。  **七、灭蚊蝇**  **（一）准备工作**  1.虫情调查：实地调查蚊蝇的种类及其主要栖息、活动场所，以便确定防治重点。  2.根据调查情况，选用高效低毒的灭蚊蝇药剂。  **（二）具体措施：**  1.外围环境，采用常量或超低容量机械施药法灭蚊、蝇及其它有害飞虫。  2.采用卫生安全的杀虫药，在确保安全的情况下用滞溜喷洒或超低容量喷雾法施药杀灭蚊、蝇（特别针对厕所、排污管道、垃圾箱等蚊蝇孽生地进行定期喷洒药物）。  3.在有些必要的重点场所（食堂、小卖部）用化学或物理的方法杀灭苍蝇。如滞留喷洒、使用粘蝇纸、灭蝇灯等。  **（三）防治标准：**以全爱卫发（1997）第5号文件为防治效果合格标准，其他害虫以不足引起危害为准。  1.灭鼠合格标准：粉迹法≤3%；鼠征法≤2%；鼠夹法≤1%；重点部门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5%。  2.灭蟑螂合格标准：成虫阳性率≤3%，有蟑螂房间平均大蠊≤5只，小蠊≤10只；卵夹阳性率≤2%，阳性间平均活卵夹≤4只；有蟑螂迹房间不超过5%。  3.灭蝇合格标准：重点部门阳性间≤1%；其他部门阳性间≤3%，有蝇房间平均成蝇≤3只；加工、销售直接入口食品的场所不得发现成蝇；幼虫和蛹的检出率≤3%。  4.灭蚊合格标准：单位内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或蛹的阳性率≤3%，阳性勺蚊幼或蛹的平均数≤5只。  **八、需甲方配合以下措施**  1.坚持环境保洁制度，保持环境清洁、整齐。  2.及时清运生活垃圾。  3.保持办公室及个人卫生，下班后及时关闭门窗，防老鼠进入。  **九、附件1份：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各教学点灭四害计划表**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各教学点消杀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办学校区 | 消杀项目 | 消杀次数 | 备注 | | 1 | 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157号新校区（共22栋）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2 | 南宁市江南区五一西路5号（50亩）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两个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两个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3 | 南宁市西乡塘区明秀西路153号（5亩）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两个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两个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4 | 南宁市西乡塘区明秀东路78号（17亩）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两个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两个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5 | 南宁市西乡塘区明秀东路北四里8号（18亩）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6 | 南宁市西乡塘区陈西村45号（17亩）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两个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两个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7 | 南宁市西乡塘区望州路北二里17号（4亩） | 灭鼠、蟑、蝇、蚊 | 1、灭鼠：每月根据老鼠活动情况及时投药消杀；  2、灭蟑螂、蝇、蚊，每月进行一次喷药消杀。 |  | |  |  |  |
| 2 |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红火蚁、隐翅虫、臭虫防治服务 |  | 1. **防治地点（范围）：**广西南宁技师学院新校区（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西路157号）。   **二、 防治项目：**红火蚁、臭虫、隐翅虫。  **三、 防治时间：** 2023年 1 月 11 日至2024年 1月 10日（起始时间以签订服务合同之日算起）。  **四、防治频次：**  灭红火蚁、臭虫、隐翅虫：每月全面排查进行1次喷药消杀，发现虫情应随叫随到。  **五、防治措施**  **（一）环境防治（院方负责）**  1.搞好校园环境卫生，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2.定期清理建筑物周边杂物，减少害虫孳生。  3.绿化植物、草坪定期整形修剪，去除过密枝、枯枝、病虫枝，减少害虫孳生地。  4.及时清理枯枝烂叶。  5.房间尽可能安装防虫纱窗，避免害虫飞入室内。  **（二）化学防治**  1.全面检查室内室外害虫孳生源、巢穴或栖息地，了解害虫的种类，做好记录并贴好标签，确定防制的重点区域，根据环境的特点，科学的制定防制的方案。  2.根据现场的虫情统计，做好使用药品、器械的准备工作，组织有专业资质的人员，开展一系列的消杀防治工作。  3.施工现场，做好安全防范宣传工作，避免无关人员，进入消杀作业现场。  4.遵守学院的规章制度，做到文明施工、安全施工。  5.所用药品均符合国家允许并由爱卫办推荐使用的卫生级杀虫剂，符合高效低毒，对靶标害虫高效，对人畜安全的具有三证的合格产品。  6.作业完成后，要做好警示标识，避免靠近或触摸施药区域。  7.作业一周后，要进行效果检查评估，并进行查遗补漏，巩固消杀效果。  8.每月定期消杀一次，减少害虫孳生。  **（三）防治标准：**达到检疫的标准，发现一处灭治一处，避免出现害虫泛滥成灾。  **六、服务频率**  1.每月全面消杀1次。  2.如有突发虫情，可随叫随到，及时处理，降低危害风险系数。 |  |  |  |

**五、商务要求**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

★（二）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年。

（三）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交货方式：现场交货。

（五）售后服务要求：

1.故障响应时间：中标供应商应接到故障通知后在 2 小时内到采购人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3.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免费培训使用人员和维护人员。

（六）其他要求：

★1.投标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

（1）服务及药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售后服务费、运输费、投药服务费、包器械、包服务、培训、技术支持、灭前灭后监测、病媒生物数据采集、包达标等全部费用。

（4）到现场验收的费用。

★2.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交货完毕并验收合格即日起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供应商分两次进行支付，每半年支付一次合同款。

3.投标人可自行前往踏勘。

4.本项目不得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分包。如发现中标人擅自分包或转包，采购人可单方面终止合同，并对中标人收取承包价3%的违约金。

5.中标人必须保证消杀效果，如因消杀效果达不到消杀标准要求，采购人有权拒绝支付本项目服务款项。

6.在中标区域单位内如有“四害”密度（达不到国家“四害”控制C级标准）超标，被南宁市创卫办督办的，中标人要及时（一般在当天）组织整改，如在同一区域单位被两次督办同一问题，将按中标价的1%进行处罚，依此类推。

7.用药要求：所选用的药品要按照用药及主要技术参数明细表的技术参数来选用，即有效成分、含量和剂型符合要求。

第三章 询价须知

# 一、总则

**1.定义**

1.1货物：指供应商为满足《采购需求书》要求而提供的所有货物。

1.2采购人：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1.3供应商：指响应询价文件并且符合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4监管管理部门：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党委办公室。

1.5询价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由项目使用部门代表及与本采购项目相关专业教师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专门负责本次谈询价评审工作的临时性机构（其成员称为评委）；

1.6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询价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要求。

1.7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询价文件规定的货物和质量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和响应供应商的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响应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1.8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及北京时间。

**2.适用范围**

2.1本询价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相关的法规、规章编制。

2.2采购人、供应商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3.参加询价活动费用：**

供应商编写和提交询价响应文件及参加本次询价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由供应商承担，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均不承担上述费用。

**4.其他**

所有时间均为24小时制北京时间，所有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为准（特别注明除外）。

# 二、询价文件

**5.询价文件的组成**

5.1询价文件包括：

5.1.1询价邀请函

5.1.2采购需求书

5.1.3询价须知

5.1.4合同条款

5.1.5响应文件格式

5.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询价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询价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3采购人保留对询价过程的保密，对成交结果不作任何解释的权利。

**6.询价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任何要求对询价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采购人收到对询价文件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答复，同时将书面答复以公告形式告知每位供应商（答复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2在询价开始前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需澄清问题时，采购人可主动对询价文件进行修改；

6.3询价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均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该澄清和修改文件是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6.4采购人可视情况延长询价开始时间和询价评审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询价供应商。在推迟询价开始时间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询价开始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6.5询价过程中，询价文件内容如有实质性变更，询价小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与询价的供应商。若供应商对此类实质性变更不予接受，可以要求退出询价，否则将被视为接受此变更并受其约束。

**7.询价文件的解释权**

本询价文件的解释权归“广西南宁技师学院”所有。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8.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8.1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询价的所有往来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2除询价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的所有往来文件中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响应文件的构成**

9.1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符合性资料和其他资料，编排顺序参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

9.2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询价文件的要求。

**10.响应文件的编写**

10.1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询价文件中提供的询价响应函、报价表以及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内容。

10.2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10.3供应商必须保证提交给采购人的资料与数据的真实性，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1.报价组成**

11.1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方案或备选货物型号/规格，对每一种型号及规格的报价产品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本项目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全部费用，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主要包含产品价款、易损件、专用工具、相关配件材料、零配件价、制作费、检验费、保险费用、检测费、检定费、仓储费、运输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一切技术和售后服务费等。

11.2供应商漏报的单价或每单价报价中漏报、少报的费用，视为此项费用已隐含在报价中，成交后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12.供应商约束**

12.1供应商存在以下情形的，将被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4）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8）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供应商有前款第（1）至（5）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12.2供应商若存在不良行为，本单位可终止项目合同，或曝光其不良行为，或禁止该供应商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本单位的一切校内采购活动。

**13.询价有效期**

13.1响应文件在询价开始时间后90天内有效。

13.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询价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延长有效期，延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同意延期供应商原询价有效期内的权利及责任不改变，并相应延续；

13.3询价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询价予以拒绝。

**14.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封面注明供应商名称和项目编号）**，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4.2响应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指定位置签字盖章；

14.3响应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正本复印而成；

14.4响应文件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公章；

14.5传真和邮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5.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5.1正本和副本响应文件一起封装，封口处加盖公章；

15.2注明询价邀请函中指明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5.3封套（使用不透明封套）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

15.4如果封套未按本须知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采购人有权拒绝其询价。

**16.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撤销**

16.1询价开始之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的申请文件；

16.2在询价开始之后不允许撤回报价。

# 询价流程

**17.询价小组**

17.1询价小组由3人以上单数组成，由项目使用部门代表及与本采购项目相关专业教师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17.2询价小组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7.2.1评标委员会中，同一部门的评审专家超过二名的；

17.2.2参与询价文件论证的；

17.2.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17.2.4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17.2.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17.2.6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17.2.7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17.3询价小组成员以及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18.询价程序**

18.1询价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具体条款详见附件一《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条款所列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对报价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询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确定。

18.2询价小组应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18.3在询价过程中，询价小组不得改变询价文件所确定的技术和服务等要求、评审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和合同文本等事项。

18.4询价小组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报价进行修正和调整，得出最后评审价。

18.5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8.5.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8.5.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8.5.3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6询价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18.7评审报告由询价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询价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询价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询价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8.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响应无效：**

⑴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⑵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询价报价事宜；

⑶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⑷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⑸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8.9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报价无效**

⑴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⑵不具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⑶报价超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⑷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⑸法律、法规和询价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8.10在询价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有特别说明除外）；

⑵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⑶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⑷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⑸响应文件未完全满足询价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19.评定成交的评审方法和标准**

19.1本项目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确定成交供应商，即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前提下，提出最低报价（指修正及价格扣除后的价格，即评标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19.2询价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货物及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供应商应当在询价小组发出报价澄清要求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说明，并提交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以无效报价处理。

19.3评审价相同的，按下列顺序比较确定：（1）节能产品；（2）环保产品；如以上都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评标委员会认为，排在前面的成交候选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供应商的成交候选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成交候选人递补，以此类推。

**20.确定成交结果**

20.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南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及广西南宁技师学院网站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20.2由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3成交供应商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拒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1.询问、质疑、投诉**

**21.1询问**

21.1.1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单位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21.1.2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询问后三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21.2质疑**

21.2.1质疑期限：

21.2.1.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2.1.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2.1.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1.2.2提交要求：

21.2.2.1 以书面形式（加盖供应商公章）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供应商以电话、传真或电邮形式提交的质疑属于无效质疑。

21.2.2.2 质疑书内容：应包括具体的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明材料、明确的请求、供应商名称及地址、授权代表姓名及其联系电话、有效通讯电子邮箱、质疑时间。质疑书应当署名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供应商递交质疑书时需提供质疑书原件、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及事项。全权委托的，应包含“全权代表我司处理‘代为递交、签收质疑文件，并对与质疑事项相关问题作出解释’及其他一切质疑相关事宜”）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原件核验）。

21.2.2.3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21.2.2.4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领取书面质疑答复时，应由授权代表出示身份证原件供核验。

21.2.3 对于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或举证不全查无实据被驳回次数在一年内达三次以上，将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3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单位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单位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 六、授予合同

**22.合同的订立**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询价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询价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3.合同的履行**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进行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广西南宁技师学院党委会。

**附件一：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检查项目  供应商名称 | 资格性审查 | 符合性审查 | | | | | | | 结论 |
| 合格供应商 | 响应文件  签署合格 | 报价要求 | 响应文件的完整性 | 询价有效期 | 带★条款 | 其他情形 | |
| 详见询价邀请函中“供应商资格” | 响应文件已按照询价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 报价未超过本项目预算金额 | 报价没有重大错漏或重大不合理，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 询价截止日起90天 | 满足询价文件要求 | 没有其他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的 | 按法律法规不属于无效响应的 |
| 1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5 |  |  |  |  |  |  |  |  |  |  |

**注：**1、符合审查表的打“Ο”，不符合审查表的打“×”。全部打“Ο”的结论填写通过，出现一个“×”的结论填写不通过。

2、结论为通过的供应商可以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 第四章 合同格式

# 合　同　书

|  |
| --- |
| **采购编号：** |
|  |
| **项目名称：** |
|  |

**注：合同签订双方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不作统一格式要求。**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响应文件封面

|  |
| --- |
|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询价项目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四害”及红火蚁、隐翅虫、臭虫防治服务  供应商名称（公章）：  供应商地址： |



询价响应函

**致：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 （项目名称） 的询价文件（项目编号： ）， (供应商名称、地址) 作为供应商已正式授权 (供应商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提交响应文件进行询价并签署本项目的相关文件。

授权代表在此声明并同意：

1.我们愿意遵守采购人询价文件的各项规定，自愿参加询价,且已清楚询价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履行全部责任和义务。

2.我们同意本响应文件自询价开始之日起90天内有效。

3.我们已经详细地阅读全部询价文件及附件，包括澄清（如有）及参考文件，我们完全理解本询价文件及附件的要求。

4.我们同意提供采购人与询价小组要求的有关询价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如果我们未对询价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则完全同意并接受按无效响应处理。

6.我们保证提交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或复印件均为准确、真实、有效、完整，绝无任何虚假、伪造或者夸大。

7.我们在此郑重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8.我们是依法注册的法人，在法律、财务及运作上完全独立于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关于贵单位 年 月 日发布 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报价，并声明：

一、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本公司（企业）未被广西南宁技师学院曝光或记录供应商不良行为。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采购项目（包组） 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我方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

本公司（企业）承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备注：1. 本声明函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

(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自然人投标的须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总所）和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2)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 查询信息中的“营业执照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主要人员信息”截图加盖公章；

(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截图复印件加盖公章；

(5) 资格条件要求的其他文件（如有），提供相应复印件加盖公章；

无围标、串标行为承诺书

本公司郑重承诺：本公司在参加本次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活动中，无以下围标、串标行为。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报价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7）不同供应商的董事、监事、高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包组采购项目报价；

8）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

如有发现我公司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公司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询价报价并签署响应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证明书**

\_\_\_\_\_\_\_\_\_\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特此证明。

本证明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与本公司响应文件成交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

|  |
| --- |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南宁技师学院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 （供应商地址） 的 （单位名称） 在下面签名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姓名、职务）在此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招投标活动，采购合同的签订、执行、完成和售后服务，作为供应商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被授权人（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限。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签字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正面） |

|  |
| --- |
|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反面） |

**“★”条款响应一览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对应询价文件带“★”的实质性条款逐条应答并按要求填写下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询价文件的要求描述 | 响应供应商响应描述 | 偏离情况说明  可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本表中“询价文件的要求描述”与采购需求书中的条款描述不一致的以采购需求书中的规定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 报价表

## （一）报价一览表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备注** |
|  | 小写：￥ 元 |  |
| 大写：人民币 |

注：

* + - 1. 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2. 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3. 报价的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4. 报价中必须包含货物及零配件的购置和安装、运输保险、装卸、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以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私章：

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